

关于组织对全校二级学院开展评建工作检查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各督查组：

为落实二级学院评建工作十大任务，经学校研究，决定对全校各二级学院评建工作、各督查组工作开展专项检查，现就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时间：2021年4月1日14:00——2日18:00（第一批）。

二、检查范围：眉山校区各二级学院（第一批）。

三、检查组成员：校领导、评建督查组（1-6组）全体成员、教务处、评建办全体成员。

四、检查内容：

1. 2020-2021-1 学期试卷档案材料；
2. 2020 届毕业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档案材料；
3. 各学院“十大任务”建设材料完成情况；
4. 各学院“三会一室”建设情况。

五、要求：

1. 请各二级学院各督查组对以上内容认真做好迎检准备，对各类材料做好自查自检工作；
2. 团结校区各二级学院检查时间另行通知；
3. 检查组将对各二级学院、各督查组工作成效进行打分、排序，并将结果进行全校公开通报，检查评分方法另行通知；
4. 全校各部门原则上在检查时间段内不再安排其他活动；
5. 所有检查组成员原则上不得请假，如有特殊情况，请向学校主要领导请假。

四川工商学院

2021年3月30日